

十八条举措出炉 促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

日前,新华社受权发布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意见》(简称《意见》)。《意见》从支持数字贸易细分领域和经营主体发展、推进数字贸易制度型开放、完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、强化组织保障等四方面提出18条具体举措,促进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,塑造对外贸易发展新动能新优势。

对于我国数字贸易的发展目标,《意见》提出,到2029年,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规模稳中有增,占我国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高到45%以上;数字贸易基础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,适应数字贸易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建立,数字领域对外开放水平大幅提高,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接全面加强。到2035年,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规模占我国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高到50%以上;有序、安全、高效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全面建立,制度型开放水平全面提高。

为了实现上述目标,《意见》从上述四方面进行具体部署。其中,在支持数字贸易细分领域和经营主体发展方面,《意见》提出,积极发展数字产品贸易,持续优化数字服务贸易,大力发展数字技术贸易,推动数字订购贸易高质量发展,培育壮大数字贸易经营主体等举措。



在推进数字贸易制度型开放方面,《意见》提出放宽数字领域市场准入,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,打造数字贸易高水平开放平台。

在完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方面,《意见》明确,积极参与数字贸易国际规则制定,深化数字贸易国际合作,加快构建数字信任体系,加强数字领域安全治理。

在强化组织保障方面,《意见》强调加强组织领导,健全法律法规和标准,建立完善统计体系,加强多渠道支持保障,加强知识产权保护,强化人才智力支撑。

对于《意见》的部署,商务部研究院研究员周密密表示,数字贸易顺应了世界贸易发展的趋势,正成为新的贸易增长点。《意见》的出台将有力促进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,也将新的阶段为加快构建数字中国、贸易强国作出更大贡献。

商务部此前表示,以数据为关键要素,数字服务为核心,数字订购与数字交付为主要特征的数字贸易,已经成为了国际贸易发展的新趋势和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。而中国的数字贸易快速发展,2024年上半年,中国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规模已达到1.42万亿

元,增长了3.7%,创历史新高。前三季度,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1.88万亿元,同比增长11.5%,对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。

周密密认为,在当前形势下,《意见》进一步明确了数字贸易发展的主要目标方向,为新阶段我国数字贸易的发展提供了指引。他进一步分析,从技术发展来看,促进数字贸易发展,是将贸易发展与技术更好地结合起来,推动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,从而塑造对外贸易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。从世界经济来看,《意见》顺应国际贸易发展趋势,重视数字贸易发展中规则制度的对接,提出要积极参与多边和区域数字贸易相关规则制定,要推动建立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机制,要加快构建数字信任体系等。“这些都推动贸易伙伴共同加强数字贸易合作,也将为数字贸易发展营造更为有利的环境,从而为世界贸易注入新的动能。”

周密密还表示,在保障措施中,《意见》强调坚持和加强党对数字贸易工作的全面领导,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结合实际抓好意见贯彻落实,完善相关体制机制,为数字贸易发展提供有力保障,这将为我国数字贸易创新发展提供内生动力。

(来源:人民网)

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有了路线图

近日,商务部、农业农村部、供销合作总社等9部门印发《关于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、推动批发零售业高质量发展的行动计划》(以下简称《行动计划》),对今后一个时期推进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作出全面、系统部署。商务部有关负责人表示,建立高效顺畅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,有利于更高水平、更大范围实现资源要素的优化配置,畅通国民经济循环,提高流通效率,降低全社会的物流成本。

完善城乡商贸流通网络

《行动计划》明确,到2027年,基本建成联通内外、贯通城乡、对接产销、高效顺畅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。具体来看,确定了4方面任务和8项重点工程:

——完善城乡商贸流通网络。在城市,实施城市商业提质工程,改造提升步行街、商圈,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,构建分层分类的城市商业布局;在农村,实施农村市场升级工程,开展“千集万店”改造,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,补齐农产品冷链物流短板,并提出果蔬和肉类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25%和45%的分项目标。

——推动商贸流通创新转型。实施零售业创新提升工程,加快零售业数字化转型,发展品牌连锁、即时零售;实施批发业高质量发展工程,推动商品市

场改造升级,打造集成、开放的平台生态,培育100家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。

——优化商贸流通发展方式。实施供应链创新提升工程和商贸物流数智赋能工程。供应链创新提升工程,重点是要深化供应链创新与应用,发展订单生产、集采集配。商贸物流数智赋能工程,重点是提高商贸流通数字化、标准化、绿色化水平,推广标准化托盘和周转筐,推动全国托盘标准化率提高至40%左右。

——促进商贸流通开放融合发展。实施内外贸一体化工程和流通领域世界一流企业培育工程,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,引导商贸流通企业融合发展,拓展全球营销和物流网络,促进内外贸市场对接、渠道对接、品牌对接,提高国际竞争力。

推动批发零售业高质量发展

“近年来,中国批发和零售业实现跨越式发展,在衔接产销、促进消费、保障民生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”商务部流通发展司司长李佳路说。

一是基础作用持续巩固。2023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12.3万亿元,占GDP的近1/10,吸纳就业占就业总人数的1/5,经营主体占全国的近1/2,也是税收的重要来源之一。二是流通效能持续提升。限额以上批零企业存货周转率从2012年的14.6%提高到2022

年的18.3%。2023年全国标准化托盘保有量6.3亿片,保有率达36.1%。高标准仓库占比达34.7%。三是业态模式加快创新。2023年全国网上零售额15.4万亿元,中国连续11年是全球第一大网络零售市场。

李佳路介绍,《行动计划》把推动批发零售业高质量发展,作为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的主要抓手,提出实施批发业高质量发展工程和零售业创新提升工程,要布局一批与产业分工和国家物流大通道相匹配的商品集散中心,拓展全球布局。同时,要推动零售业数字化运营和智能化管理,发展品牌连锁、即时零售、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。培育60个左右零售业创新提升试点城市,力争实现即时零售规模超过7000亿元,打造一批服务能力强的零售数字化服务商,推广一批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先进业态和模式。此外,还要开展“一店一策”改造,对接专业运营商和优质商业品牌,打造市场化、主题化、智慧化、社区化消费场景,提高商业设施运营效能。

支持流通企业“走出去”

“促开放”也是这次《行动计划》的一个重点内容。

《行动计划》提出,要形成一批具备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的现代流通企业。到2027年,重点流通企业国内国

际渠道网络更加完善,全球资源配置整合能力进一步增强,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。同时,支持具备条件的流通企业“走出去”,建设海外仓、物流园区,完善跨国营销网络和物流配送网络。

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市场流通与消费研究室主任依绍华认为,流通企业是链接国际国内两个市场、两种资源的载体,通过建设这种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的流通企业,能够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的支撑作用。

今年,财政部、商务部启动了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建设,在2024年到2026年这三年当中,分三批开展试点工作,武汉、杭州等20个城市进入了今年的试点名单。李佳路介绍,这20个试点城市的GDP总量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均超过了全国总量的1/4,不少城市是全国和区域重要的商品集散地、物流枢纽、产业链供应链创新中心,在推动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建设、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、促进批发零售业转型升级等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“总的来看,第一批试点城市商贸流通节点效应明显,工作基础扎实。下一步,我们将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,指导有关地方和城市围绕国家和区域发展重大战略,按照试点实施方案,加快推动项目落地,高水平高质量推进试点城市建设。”李佳路说。(来源:人民网)

江苏发布行动方案推动旅游度假区发展

三年造10家“10亿级”度假区

近日,省文旅厅、省委宣传部、省发展改革委等12部门联合印发《江苏省旅游度假区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(2024—2026年)》,明确提出到2026年新增一批国家级度假区,年旅游综合收入10亿元的度假区力争达10家左右。

此次《行动方案》充分体现江苏特色,结合我省文旅融合进展,提出鼓励非遗进酒店、餐厅、休闲街区、游客中心等人流集聚空间,创新开展“无限定空间非遗度假区”;结合全省“两廊两带两区”文旅空间布局,提出推进环太湖、沿扬子江和滨海、洪泽湖区域度假区协同发展,打造环太湖沿扬子江度假产业集群区;结合我省江河湖海汇集优势,

提出沿扬子江、大运河地区及沿海和环太湖地区分别打造城市、滨海、太湖和水乡度假品牌。

《行动方案》提出系列创新举措,包括鼓励度假区创新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新模式新机制,强化度假区管理机构主责主业职能;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,依法依规保障旅游度假区设施土地供给;支持国有资本和社会资本参与度假项目投资,金融机构结合自身业务和度假产业特征优化信贷产品和服务等。

截至目前,全省有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61家,其中国家级旅游度假区10家,数量均居全国前列。(来源:新华日报)

机动车行驶证电子化全国全面推行

8600多万车主已申领电子行驶证

自12月2日起,机动车行驶证电子化在全国全面推行,全国所有车主均可通过“交管12123”APP申领电子行驶证。

今年7月1日,公安部推出实施公安交管8项便民利企改革新措施,在试点基础上,全国分批推广应用机动车行驶证电子化,进一步简化办事手续资料,截至目前已为8600多万车主发放了电子行驶证,为群众提供在线“亮证”“亮码”服务。

据介绍,电子行驶证主要有3个特点:首先,便利申领应用,机动车所有人可登录“交管12123”APP直接申领电子行驶证,在办理车辆登记、违法处理、事故处理等交管窗口业务时出示使用;其次,实时动态更新,电子行驶证通过全国公安交管电子证照系统生成,动态显示机动车检验、抵押、交通违法和交通事故处理情况等状态,方便实时查询、实时出示、实时核验,便利在车辆抵押、二手车交易等场景使用;最后,安全可靠,电子行驶证通过全国公安交管电子证照资源库验证比对,采用数字签名防伪技术,有效防止篡改、伪造,保证电子行驶证真实有效,并采取动态二维码、数据脱敏、数据加密、实名认证等技术保护个人信息安全。

“中小学交通安全十问”发布

日前,教育部、公安部共同编写了“中小学交通安全十问”,供中小学校和学生学习参考。“中小学交通安全十问”详细解答了“如何缓解中小学门口上下学交通拥堵、如何保障中小学门口交通安全”等问题。

其中明确,通过路口时不得看手机、接打电话或听音频;未满12周岁小学生不得骑自行车上道路,不得在摩托车后座乘坐,未满16周岁不得骑行电动自行车;“一校一策”,综合采取

错峰上下学、单向交通、远端停车等措施,缓解上下学时段接送学生车辆集中通行和停放压力;学校门口要设置缓冲区且合理设置阻车桩,施划网状线;提供校车服务的车辆应取得校车使用许可,每半年进行一次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,校车驾驶人应取得校车驾驶资格,每年接受公安交管部门审验,载有学生的校车应按经审核核定的线路行驶,不得以任何理由超员。(来源:人民日报)

江苏省发布旧房装修改造补贴新政

每人且每套房最高补贴3万元

为支持居民提升住房品质享受宜居生活,日前发布的《江苏省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所需物品和材料购置补贴实施细则》明确,对2024年7月25日(含)至2024年12月31日(含)期间购置用于旧房(包括城镇住宅和农村住宅)装修、厨卫等局部改造所需的物品和材料,按照装修合同中相关物品和材料购置价的15%给予补贴,每人且每套房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3万元。

今年10月,省商务厅等6部门出台《关于推进实施家装家居改造领域绿色建材产品购置补贴政策的公告》,居民购买家具、门窗等产品,可以按照产品成交价的15%享受一次性立减补贴。此次住建部门新出台的政策以装修合同为主体进行补贴,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装修改造的房屋产权人都可申请,获批后补贴资金直接发放至申请人银行账户。两项政策相辅相成、互为补充,

但同一住宅不得重复享受两种家装家居补贴。

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一级主任科员徐静介绍,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,旧房装修补贴东部省份中央财政承担85%,另外15%由省级财政配套解决,目前资金已全部筹措到位。补贴资金实行“先预拨后清算”机制,省财政厅将于本月10日前将补贴资金预拨至各设区市。

为防范申请人签订虚假装修合同骗取补贴等行为,《细则》提出,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应开展随机抽查,可委托物业服务企业等第三方进行抽查,也可通过电话回访、实地踏勘等方式对申报情况进行抽查,抽查比例不低于50%。对截留、挤占、挪用和骗取补贴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,一经发现,严肃处理,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。(来源:新华日报)

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拆解启动

已通过审核补贴金额超2000万元

“船舶设备已经老化,原本也有更新计划。这次拆解补贴及时了,换新船有盼头了。”日前,“常州货122货船”船东兴奋地说。常州落实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政策以来,该船是我市交通执法部门顺利拆解的首艘船舶。

近日,市交通执法支队执法人员来到江阴夏港码头,现场核对船舶主尺度和主机信息等情况,确认实际拆解船舶与申请补贴船舶一致。经过两天的拆解并确认,船东预计将在年内获得11.41万元的补贴资金。船舶拆除后,

废钢材处理收益预计在12万元左右。根据《江苏省交通运输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》,支持沿海货运船舶船龄在20年至30年(含)、沿海客运船舶船龄在15年至25年(含)、内河客运船舶船龄在10年至25年(含)进行报废更新,并实施差别化补贴。更新补贴截至2028年12月底,符合船龄的老旧营运机动船且新建船舶符合相关标准,可申请补贴资金。旧船拆解完工、经审核后,补贴资金将由财政部门按程序拨付到位。

我市目前拥有在籍船舶逾1300

艘,船舶老龄化问题尤为突出。老旧船舶逐渐显现出动力系统衰退、排放污染加剧等一系列问题,不仅严重制约航运效率,更潜藏着巨大的安全风险。

为确保更新补贴政策的顺利实施,市交通执法部门组成工作专班。根据拆解计划,专班人员积极与船厂、船东沟通,第一时间赶赴待拆解船舶所在地,开展实船核验,现场监督拆解,指导拆解企业按照规定流程和要求拆解船舶。

此次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政策

补贴力度最大、涉及范围最广,得到了我市水运企业的积极响应。针对岁末拟拆解船舶量较多的实际情况,工作专班要求船厂合理制订船舶上排计划和拆解程序,确保所有老旧船舶在计划时间内按要求完成拆解。

截至11月底,经市交通执法部门审核确认,有91艘船舶符合政策要求,涉及补贴资金2000余万元。目前,交通执法部门已组织工作人员赴盐城、泰州、无锡等地开展拆解确认监督等工作,确保补贴政策尽快惠及水运企业和船东。(来源:常州日报)



金坛区融媒体中心宣